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江苏省新沂经济开发区经九路 69 号子公司利民化学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楼 4 楼电教室召开了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过认真讨论，一致同意选举赵立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赵立峰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股东代表监事的任期一致。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

附：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赵立峰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1997年7月毕业于石家庄大学化学工程系精细化工专业。1997年7月至2003年10月，任职于石家庄化工厂，历任操作工、班长、段长、技术员等职位；2003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职于河北威远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副主任、主任等职务；2013年7月至2017年7月，任职于河北威远农药有限公司，历任主任、生产准备组组长等职务；2017年7月至2024年8月，任职于河北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历任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24年8月至今，任职河北威远生物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持有公司600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